八、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

附件 1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济源市轵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济源市轵城镇人民政府轵城镇获宋线（张金-东源沟段）改建工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施工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济源市轵城镇人民政府轵城镇获宋线（张金-东源沟段）改建工程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065.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22.7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 人，营业收入为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签章）

2026 年 7 月 20 日

说明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1、供应商填写前应认真阅读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 号文）的相关规定。

2、**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，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，作无效响应处理。**

3、评审时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 号文）对供应商声明所属的企业划型标准进行认定。

4、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**建筑业**。